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黃惠翎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812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20055305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37606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補充有關欲申請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
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桃園市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9年04月29日桃教中字第
10900376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市自強國中為109學年度預估超額學校，倘經由臺閩地區
教師介聘作業調入該校者，將可能超額至其他學校，請轉
知欲介聘至該市之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群組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